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扩建
汽车空调五金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年12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扩建汽车空调五金件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细改	联系人	陈伟锋		
通讯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南路 199 号				
联系电话	13013803038	传真	0512-65931730	邮政编码	215134
建设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南路 199 号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市相城区发改局	批准文号	相发改投备[2017]145号		
建设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20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现有	
总投资(万元)	5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6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2%
评价经费(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表 1 原辅材料情况表

序号	名称	重要组份、规格、指标	年用量			储存方式、包装规格	来源及运输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扩建后总量		
1	钢球（轴承钢）	--	0	6000万个	6000万个	室内堆放	外购/车运
2	清洗剂	十二烷基苯磺酸钠 60%、水 40%，不含芳烃	0	10t	10t	200L 桶装	外购/车运
3	光亮剂	脂肪酸二乙醇酸胺 20%、乳化剂 15%、CMC10%、十二烷基硫酸钠 15%、水 40%	0	20t	20t	50kg 桶装	外购/车运
4	煤油	--	0	10t	10t	150kg 桶装	外购/车运
5	淬火油	深度精制石油碳氢化合物 70-90%	0	1.6t	1.6t	200L 桶装	外购/车运
6	抛料（高频瓷）	氧化铝 65%、二氧化硅 35%	0	2t	2t	25kg 袋装	外购/车运
7	粉末涂料	树脂及固化剂 64%、填料 25%、助剂 6%、颜料 5%	0	0.1t	0.1t	10kg 盒装	外购/车运

表 2 主要原辅料、中间产品、产品理化性质、毒理

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清洗剂	无色无味液体；相对密度（水=1，20℃）：0.756；闪点（℃）：110；易溶于水。	可燃	无毒
光亮剂	棕红色液体；pH 值：<2；相对密度（水=1）：0.85~1.15；溶于水。	不燃	无毒
煤油	水白色至淡黄色流动性油状液体，易挥发；沸点（℃）：175~325；相对密度（水=1）：0.8~1.0；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4.5；闪点（℃）：43~72；引燃温度（℃）：210；爆炸上限%（V/V）：5.0；爆炸下限%（V/V）：0.7；不溶于水，溶于醇等多数有机溶剂。	易燃，具刺激性	急性毒性： LD ₅₀ ：36000mg/kg（大鼠经口）； 7072mg/kg（兔经皮）
淬火油	琥珀色清澈液体，有特殊气味；沸点（℃）：>316（600F）；相对密度（水=1，15.6℃）：0.881；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2（101kpa）；闪点（℃）：>204（399F）；爆炸上限%（V/V）：7.0；爆炸下限%（V/V）：0.9；几乎不溶于水。	不燃	急性毒性： LC ₅₀ ：5000mg/m ³ （大鼠吸入）
粉末涂料	一种新型的不含溶剂 100%固体粉末涂料，使用聚脂为成膜物质，含有金属颜料或其它无机颜料，以保温纳米材料为填充剂，200℃成膜固化，具有无溶剂、无污染、可回收、环保、节省能源和资源的特点。	未有特殊的燃烧爆炸特性	无毒

生产及公用设备

表 3 主要设备情况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备注
生产设备	冲床	JW31-160/JH21-125/JH21-100	15 台	国产	新增
	离心研磨机	--	10 台	国产	新增
	研磨机	--	28 台	国产	新增
	烘干机	--	1 台	国产	新增
	去毛刺机	--	1 台	国产	新增
	砂轮机	--	2 台	国产	新增
	抛光机	--	2 台	国产	新增
	粗糙度轮廓仪	--	1 台	国产	新增
	热处理淬火回火炉	--	3 台	国产	新增
	外圆磨床	--	3 台	国产	新增
	粉末喷涂设备	--	1 台	国产	新增
	固化炉	--	2 台	国产	新增

本项目所使用设备不在《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的目录》第一、二、三批目录内。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新增 1580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新增 180 万	燃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废水		排水量	排放口名称	排放去向及尾水去向
生活污水		新增 960t/a	废水接管口	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永昌泾，最终汇入元和塘
工业废水	生产废水	0	--	--
	公辅工程废水	0	--	--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工程规模和内容：（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由来

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南路 199 号，总占地面积约 15389m²，现有职工 200 人。公司“新建生产用房 14330.26 平方米、年产汽车空调五金件 8 万件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取得相城区环保局的审批意见（苏相环建[2014]307 号），目前，该项目已建成。

因市场发展的需要，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利用自有已建工业厂房建筑面积约 2000m² 扩建生产汽车空调五金件项目，扩建项目产能为年产汽车空调五金件 5000 万件。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其它相关环保法规及政策的要求，必须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即进行了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同时查阅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项目建设单位确认，供环保部门审查批准。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扩建汽车空调五金件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南路 199 号；

建设性质：扩建；

项目情况：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500 万元，利用自有已建工业厂房建筑面积约 2000m² 扩建生产汽车空调五金件项目，新增职工 40 人，1 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日 300 天，目前厂区内基础设施较为完备，公用工程的道路、供电、供水、通讯、污水管网、雨水管道等配套条件完善，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3、产品方案、公用及辅助工程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4，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5。

表 4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表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设计能力（/年）			年运行时数
			扩建前	扩建后	增减量	
生产车间	汽车空调五金件	Φ150mm	8 万件	8 万件	0	2400h
		Φ18mm	0	5000 万件	+5000 万件	2400h

表 5 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扩建前	扩建后	变化情况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500m ²	500m ²	0	依托现有*
	产品仓库		500m ²	500m ²	0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给水	自来水	6066t/a	7646t/a	+1580t/a	依托现有给水系统，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
	排水	生活污水	4800t/a	5760t/a	+960t/a	依托现有排水系统，雨污分流
	供电		150万kwh/a	330万kwh/a	+180万kwh/a	依托现有供电线路，由市政电网供给
	绿化		1692.79m ²	1692.79m ²	0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噪声治理		--	--	--	隔声、距离衰减、绿化降噪
	废水	磨床废水处理设施（五级沉淀池）	1套，总容积100m ³	1套，总容积100m ³	0	--
		废水回用处理设施1（除油+气浮处理+深度氧化+混凝沉淀+超滤）	0	1套，设计处理能力1t/h	+1套，设计处理能力1t/h	新增
		废水回用处理设施2（物化处理+混凝沉淀+精密过滤）	0	1套，设计处理能力1t/h	+1套，设计处理能力1t/h	新增
	废气	静电式油雾净化器	0	1套，设计风量3000m ³ /h	+1套，设计风量3000m ³ /h	新增
		粉末回收装置	0	1套，设计风量1000m ³ /h	+1套，设计风量1000m ³ /h	新增
	固废	危废堆场	50m ²	50m ²	0	依托现有*
		一般固废堆场	225m ²	225m ²	0	依托现有*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所在地周围 300 米环境简况图见附图 2，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4、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等国家和地方性产业政策，本项目不在鼓励、淘汰、禁止和限制之列，属于允许类，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5、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南路 199 号，该地块属于规划中的工业用地，符合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总体规划。

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总体规划图见附图 4。

6、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6.7 公里，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五条，对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活动：

(一) 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

(二) 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 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 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 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 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 围湖造地；

(八) 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从事汽车空调五金件制造，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禁止建设项目；本项目生产废水经自建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不新增排污口，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

7、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6.7 公里，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已经 2011 年 8 月 24 日国务院 169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从事汽车空调五金件制造，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禁止建设项目；本项目生产废水经自建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不新增排污口，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

8、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阳澄湖准保护区内，根据《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规定，准保护区禁止建设对水质有污染的化工、制革、制药、造纸、电镀（含线路板）、印染、洗毛、酿造、冶炼（含焦化）、炼油、化学品贮存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利用项目，本项目不属于禁建项目，符合《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的规定。

9、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 7 月）中红线区域范围明确了盛泽荡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范围为“盛泽荡水体范围”。根据调查，本项目距离盛泽荡水体边界约 1100 米，不在二级管控区内，因此符合规划。

苏州市相城区生态红线区域图见附图 5。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现有项目简述

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南路 199 号，总占地面积约 15389m²，现有职工 200 人。公司“新建生产用房 14330.26 平方米、年产汽车空调五金件 8 万件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取得相城区环保局的审批意见（苏相环建[2014]307 号），目前，该项目已建成。

2、现有项目产品方案

现有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6。

表 6 现有项目产品方案表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设计能力（/年）	年运行时数
生产车间	汽车空调五金件	Φ150mm	8 万件	2400h

3、现有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表 7 现有项目原辅材料情况表

名称	重要组份、规格、指标	年耗量	来源及运输
钢板	--	2000t	外购/车运
切削液	--	8t	外购/车运

4、现有项目生产设备

表 8 现有项目主要设备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生产设备	冲床	--	45 台	国产
	磨床	--	24 台	国产

5、现有项目主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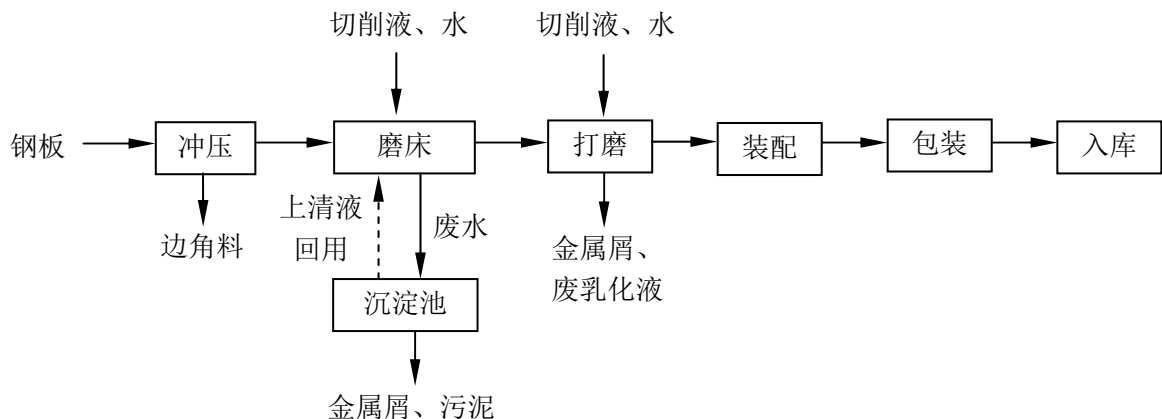


图 1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流程说明：

冲压：用冲床将钢板冲压成需要的尺寸。此工序产生金属边角料。

磨床：用磨床对冲压后的钢板进行磨削加工，磨削过程需要对刀具与工件的接触面喷淋切削液，降低刀具切削温度的同时起到润滑作用，切削液与水以 1:40 配比，产生的金属屑被带入切削液，流入沉淀池，经五级沉淀处理后上清液循环使用，金属屑经打捞后外售，沉淀污泥定期清掏后委外处理。

打磨：采用钢丝做成的打磨头对工件平面进行打磨，打磨过程在切削液中进行，无粉尘产生，切削液与水以 1:40 配比，通过磨床自带的循环池过滤后循环使用，每 2~3 年更换一次，金属屑经收集后外售。此工序产生金属屑及废乳化液。

打磨后的工件经装配后即成为成品，再经包装后入库。

现有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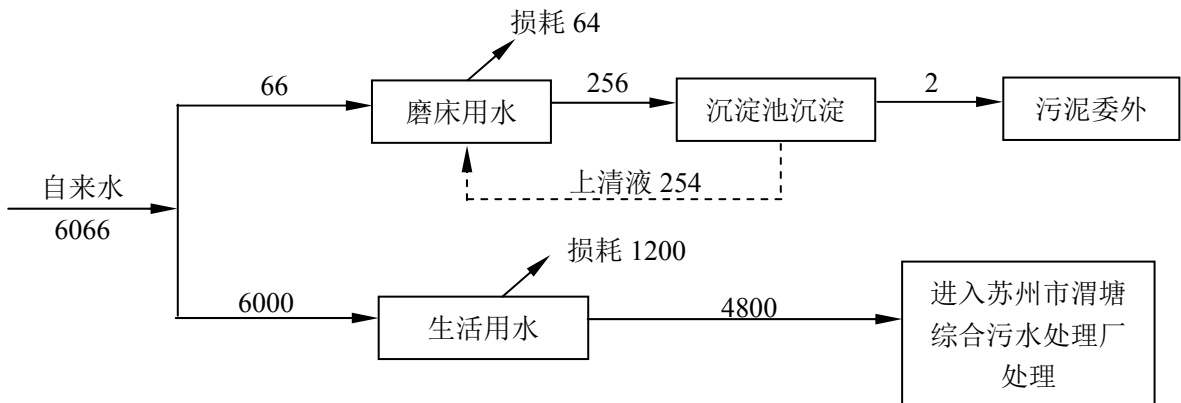


图 2 现有项目水平衡图 (t/a)

6、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治理措施及达标情况简述

(1) 废气排放及治理情况

现有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2) 废水排放及治理情况

现有项目磨床切削工序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沉渣（主要为金属屑）定期清掏后外售；排放的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现有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9 现有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水类型	废水量 (t/a)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4800	COD	300	1.44	直接接管污水厂	300	1.44	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
		SS	200	0.96		200	0.96	
		NH ₃ -N	30	0.144		30	0.144	
		TP	4	0.0192		4	0.0192	

(3) 噪声排放及治理情况

现有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冲床、磨床运转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80dB (A) 左右。经过一定的防振降噪的工程措施后，车间噪声经过车间壁的阻隔和厂区的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影响不显著。

(4) 固废排放及治理情况

现有项目固废产生量分别为：

一般工业固废：金属边角料 290t/a、金属屑 10t/a；

危险废物：废乳化液 (HW09) 2t/a、沉淀污泥 (HW08) 2t/a；

生活垃圾：30t/a。

采取的治理措施：金属边角料和金属屑收集后出售，废乳化液和沉淀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小结：现有项目污染治理措施到位，可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7、现有项目“三本帐”核算

表 10 现有项目“三本账”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废水	废水量	4800	0	4800
	COD	1.44	0	1.44
	SS	0.96	0	0.96
	NH ₃ -N	0.144	0	0.144
	TP	0.0192	0	0.0192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300	300	0
	危险废物	4	4	0
	生活垃圾	30	30	0

8、现有项目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现有项目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但尚未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待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对现有项目一并进行验收。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周边环境: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南路 199 号, 东侧依次为凤南路、绿化带、227 省道, 南侧隔河道为工业厂房, 西侧为威尔廉(苏州)机械有限公司, 北侧隔凤南路为苏州市艺达精工有限公司。

地质、地貌: 拟建项目厂址所在的苏州相城区为长江下游冲积平原区域, 四周地势平坦, 河道纵横, 属典型的江南水乡平原。该区域处于新华夏和第二巨型隆起带与秦岭东西向复杂构造带东延的复合部位, 属原古代形成的华南地台, 地表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松散沉积层堆积。表层耕土在 1 米左右, 然后往下是粘土、亚粘土、粉砂土、粘土层等交替出现, 平均低耐力为 15t/m^2 。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 的烈度值为 VI 度。地势西高东低, 地面标高 4.48-5.20m 左右(吴淞标高)。

水文: 本区域属太湖水系, 紧邻长江, 主要河流有大运河、鹅真荡、黄埭荡、元和塘、济民塘、黄花泾等, 主要湖泊有阳澄湖、漕湖、太湖。大运河和元和塘是本区的主要航道。

气候气象: 项目所在地气候为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 四季分明, 雨量充沛, 无霜期长, 季风变化明显, 冬季以偏北风为主, 夏季以偏南风为主。根据苏州气象台历年气象资料统计: 年平均气温: 15.7°C ; 年平均最高气温: 17°C ; 年平均最低气温: 14.9°C ; 年平均风速: 3.0m/s ; 年最大平均风速: 4.7m/s (1970、1971、1972 年); 年最小平均风速: 2.0m/s (1952 年); 历年出现频率最大的风向为 SE, 年平均达 12%(51-80 年);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年平均降水量: 1099.6mm ; 最大年降水量: 1554.7mm (1957 年); 最小年降水量: 600.2mm (1978 年); 年平均气压: 1016.1hpa ; 年平均无霜日: 248 天(51-80 年); 年频率最大风向 SE。

植被、生物多样性: 随着人类的农业开发, 项目所在区域的自然生态环境早已被人工农业生态环境所替代。主要作物是水稻、三麦、油菜, 蔬菜主要有叶菜、果菜、茎菜、根菜和花菜等大类几十个品种。树木主要有槐、杉、桑、柳和杨等树种, 另外还有野生的灌木、草类植物等存在。目前该地区主要野生动物有昆虫类、鼠类、蛇类和飞禽类等; 主要的水生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蒲草等), 浮叶植物(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槐叶萍、水花生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相城区位于苏州市区北部，2001年2月28日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吴县市，分设吴中区、相城区。相城区人民政府驻元和街道。截止2015年，相城区下辖6个街道：元和街道、太平街道、黄桥街道、北桥街道、漕湖街道、北河泾街道，4个镇：望亭镇、黄埭镇、渭塘镇、阳澄湖镇。1个省级经济开发区、1个旅游度假区和1个高铁新城，总面积496平方公里。截至2015年底，相城区户籍人口405400人，外来人口近49万人。相城因春秋吴国大臣伍子胥在阳澄湖畔“相土尝水，象天法地”、“相其他，欲筑城于斯”而得名。相城区现已形成机械、电子、建材、纺织、化工、农产品加工等10多个大类的工业体系。电子信息、精细化工、新材料和光电一体化等新兴支柱产业正在崛起。相城区已经建成了14个园区、开发区，为中外投资者打造了新的投资载体。2015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05.16亿元，同比增长7.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70亿元，同口径增长9.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00.62亿元，增长8.8%，实现工业总产值1450.37亿元，主要经济指标增幅保持了全市前列。截至2015年底，全区共有6家企业主板上市，11家企业新三板挂牌。新材料、新能源、装备制造、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一代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群方兴未艾；中国汽车零部件（苏州）产业基地、苏州阳澄湖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园、太平街道省级精密制造产业基地、苏州（中国）婚纱城、苏州小外滩婚庆文化旅游基地、相城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省级阳澄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阳澄湖国际科技园、潘阳工业园、苏州相城生物科技产业园等快速崛起；高端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文旅产业、有机农业并驾齐驱；新产业领路、新城市领跑、新人才领军，相城在“后工业化”时代中筑就了一方产业新高地，已成为苏州最具发展潜力和活力的区域之一。

相城区经济科技教育发达，整体推进素质教育，高标准、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全市小学入学率、巩固率和毕业率都达到100%，初中入学率、巩固率和毕业率分别达到100%、99.97%和99.33%。初中毕业生升学率为95.63%，应届高中毕业生升学率达88.45%。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41.06%，实现了高等教育大众化，并向普及化加速迈进。本区传统文化浓郁，传统文化事业蒸蒸日上，传统的文化包括昆剧、评弹等均得到传承和发展；现代文化发达，各类文艺演出场次较多。

渭塘镇隶属于苏州市相城区，东与太平街道、阳澄湖镇相邻，南跟元和街道相连，西与黄埭、北桥两镇接壤，北与常熟辛庄镇交界。全镇总面积36.69平方公里，镇区面

积 10 平方公里。2000 年，渭塘镇有 24 个行政村，2 个社区居委会，2000 年渭塘镇总人口 34042 人。渭塘镇是江苏省重点中心镇、中国淡水珍珠之乡、江苏省卫生镇、苏州市现代化建设示范镇。

渭塘镇总体规划：

1、规划范围

镇域：渭塘行政辖区范围，面积为 38.56 平方公里。

镇区：北至凤阳路、东至 227 省道、西至元和塘-苏泾路、南至渭泾塘-苏泾路，总面积约 14.64 平方公里。

2、规划期限

近期：2015-2020 年；远期：2021-2030 年

3、城镇性质

苏州市重点发展镇；以汽车零部件、珠宝产业为特色，具有江南水乡风貌的商贸城镇。

4、人口规模

近期（2020 年）：9.8 万人；远期（2030 年）：12 万人。

5、建设用地规模

（1）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近期（2020 年）：17.58 平方公里；远期（2030 年）：15.83 平方公里。

（2）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近期（2020 年）：14.16 平方公里；远期（2030 年）：13.94 平方公里。

6、空间布局

远期渭塘镇域空间形成“一镇、一环、两区、多点”的空间布局结构。

“一镇”：即渭塘中心镇区。集中发展城镇建设用地，重点完善各类公共设施配套，形成镇域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一环”：沿元和塘、绕城高速公路、227 省道形成环镇区的绿色生态防护带。

“两区”：现代农业园区和盛泽荡都市绿岸风貌游览区。

“多点”：7 个发展村庄（3 个重点村，4 个特色村）。重点发展生态农业和观光农业等特色产业。

7、镇域道路规划

规划镇域道路形成主干路——次干路——支路及村道三级系统。

(1) 主干路

镇域主干路主要引导镇域交通与镇外交通快速转换、沟通镇域内各片区联系。规划采用方格网布局形式，道路红线控制宽度 30—75 米。

(2) 次干路

次干路是主干路的补充，与主干路一起成环网布局，使路网更为完整，交通更为方便。

(3) 支路及村道

支路对主干路、次干路起辅助作用，以承担短距离交通为主；村道为连接村庄的道路，以生产生活为主。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6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地表水污染属复合型有机污染。影响全市主要河流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影响全市湖泊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总氮和总磷。

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较好，属安全饮用水源。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达标取水量比例为100%。

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状态。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50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达到Ⅱ类断面的比例为16.0%，Ⅲ类为48.0%，Ⅳ类为26.0%，Ⅴ类为10.0%，无劣Ⅴ类断面。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大气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6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市区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一氧化碳日平均浓度和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分别为17微克/立方米、51微克/立方米、72微克/立方米、46微克/立方米、1.5毫克/立方米和167微克/立方米，除二氧化硫和一氧化碳达标外，其余四项污染物均未达标。

3、噪声环境现状

根据《2016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质量良好。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该区域的生态环境已大部分被人工生态所取代，原始天然植被已转化为次生和人工植被。近年开展的生态公益林改造和绿化造林等生态建设，植被分布多样性有所改善。除住宅、工业、公用设施用地和道路用地外，有少量农业用地，人工造林分布在空地和河边。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周围一般性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1。

表 11 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与厂界最近距离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	圩东村	东北	295m	~60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小园里	东南	390m	~16 户	
水环境	永昌泾	南	4300m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 类标准
	元和塘	西	3200m	小河	
	河流	南	相邻	小河	
	河流	西	100m	小河	
声环境	厂界外	--	1~200m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生态环境	盛泽荡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	东南	1100m	3.87km ²	生态功能现状不受破坏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 周围大气环境执行：

项目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特征污染因子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相关标准。

表 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执行标准	指标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PM ₁₀	年平均	70μg/Nm ³
		日平均	150μg/Nm ³
	SO ₂	年平均	60μg/Nm ³
		日平均	150μg/Nm ³
		1 小时平均	500μg/Nm ³
	NO ₂	年平均	40μg/Nm ³
		日平均	80μg/N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N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详解》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mg/m ³

(2) 周围地表水域执行：

按照《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03.3) 确定，本项目纳污水体永昌泾、元和塘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表 1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永昌泾、 元和塘	《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 (GB3838-2002)	表 1 IV类	pH(无量纲)	--	6~9
			COD	mg/L	30
			NH ₃ -N	mg/L	1.5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0
			TP	mg/L	0.3

(3) 周围区域声环境执行：

表 14 区域噪声标准限值表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dB (A)	60	50

1、项目废水排放标准执行：

本项目废水接管口执行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厂尾水（COD、氨氮、总磷）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中城镇污水处理厂表 2 中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DB32/1072-2007 未列入项目（pH 和 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

表 15 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接管口	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SS	mg/L	400
			NH ₃ -N	mg/L	35
			TP	mg/L	4
污水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	表 2 标准	COD	mg/L	50
			NH ₃ -N	mg/L	5 (8)
			TP	mg/L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限值》(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无量纲	6~9
			SS	mg/L	10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项目噪声排放标准执行：

表 16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表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厂界外 1 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dB (A)	60	50

3、项目废气排放标准执行：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二级标准。

表 17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高度 (m)	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限值 (mg/m ³)	依据
颗粒物	120	3.5	1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 烃	120	10	15	4.0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表 18 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推荐值

类别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排放量 (t/a)	扩建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扩建后全厂排放量 (t/a)	排放增减量 (t/a)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废水	废水量	4800	960	0	960	0	5760	+960
	COD	1.44	0.288	0	0.288	0	1.728	+0.288
	SS	0.96	0.192	0	0.192	0	1.152	+0.192
	NH ₃ -N	0.144	0.0288	0	0.0288	0	0.1728	+0.0288
	TP	0.0192	0.0038	0	0.0038	0	0.023	+0.0038
废气	颗粒物	0	0.288	0.2592	0.0288	0	0.0288	+0.0288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0	70	70	0	0	0	0
	危险废物	0	6.76	6.76	0	0	0	0
	生活垃圾	0	6	6	0	0	0	0

总量控制因子:

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 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 确定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以及考核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 COD、NH₃-N; 考核因子: SS、TP;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 颗粒物; 考核因子: 无。

控制途径分析: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指标在苏州市相城区范围内平衡。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总量控制目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图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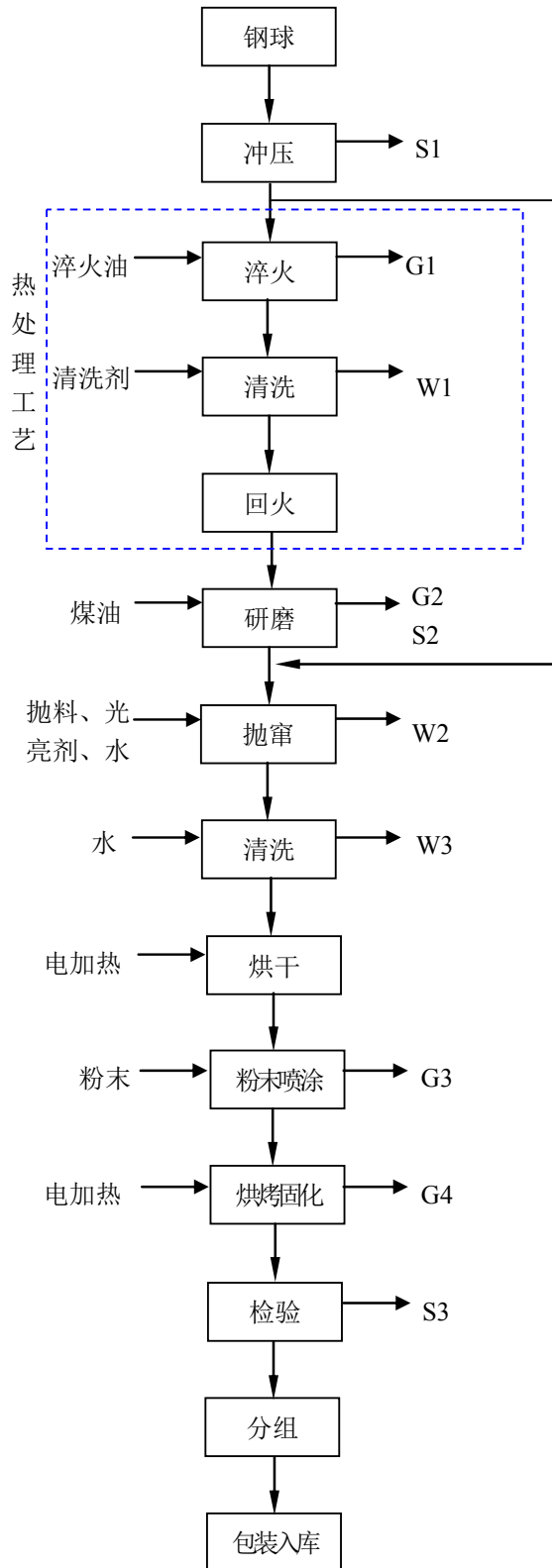


图3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流程说明：

冲压：用冲床将钢球压成片状。此工序产生金属废料 S1。

热处理：经过机加工处理后的钢件的硬度、耐磨性和疲劳强度均不能达到标准要求，因此需要进行淬火和回火处理。

①**淬火：**将钢件电加热到 800℃左右并保持一段时间，然后浸入淬火油（淬火介质）中快速冷却至 120℃左右。本项目通过定期补充挥发掉的淬火油以保证油品不被老化，无需更换淬火油。淬火可以提高钢件的硬度及耐磨性。此工序产生淬火油雾 G1。

②**清洗：**对淬火后的钢件进行去油清洗，清洗剂与水以 1:10 进行配比，清洗槽有效容积约 0.25m³，每台热处理炉均自带 1 个清洗槽；清洗后利用清洗槽自带干燥区对工件电加热烘干，温度 70℃左右；清洗槽密闭，清洗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本项目淬火后的工件仍留有较高的余温（约 70~80℃），工件在清洗的同时也得到了进一步冷却。此工序产生清洗废水 W1。

③**回火：**钢件淬硬后，重新电加热到 160℃左右并保持一段时间后在空气中自然冷却。淬火后的钢件硬度高、脆性大，直接使用常发生脆断，必须进行回火后才能使用。通过回火可以减低或消除淬火钢件中的内应力，降低脆性，提高韧性；另一方面可以调整淬火钢件的力学性能，达到钢件的使用性能。

研磨：通过研具与钢件在一定压力下的相对运动对钢件表面进行精整加工。本项目研磨在煤油中进行，需定期补充挥发掉的煤油，每三个月清掏一次研磨油泥。此工序产生煤油挥发有机废气 G2、研磨油泥 S2。

抛甯、清洗：抛甯机（离心研磨机、抛光机）内加入抛料和少量的水、光亮剂，根据不同产品表面光亮度要求的不同抛甯的时间亦不同，一般为 10min、30min 和 60min，常温进行。抛甯结束，工件取出来后放入清洗槽内进行清洗（清洗方法：盛装工件的篮子放入水中，提起来，再放入后提起来），去除金属表面残留的灰渣等杂质；直接用水在常温下清洗，不加任何清洗剂，清洗槽有效容积约 0.5m³，每台抛甯机均自带 1 个清洗槽；清洗后将篮子沥干，直至无液体滴下来为止。此工序产生抛甯废水 W2、W3。

本项目约有三分之一产品不需经过热处理和研磨而是直接进行抛甯。

烘干：进一步对工件表面残留的水分进行电加热烘干，温度 100℃左右，烘干后

工件自然冷却。

粉末喷涂：本项目金属工件为厚度约 3mm 的圆形薄片，其侧面需要进行喷粉，喷粉过程为批次生产，即一批金属工件喷粉完成后，再进行下一批金属工件的喷粉。将待喷金属工件（约 50 片）叠放于喷粉工作台的支架上，塑粉在压缩空气的作用下通过喷枪射在工件表面，喷枪喷射的同时支架转动，以保证塑粉均匀附着在工件表面，喷塑时间约 10S。喷塑完成后，将喷好塑粉的金属工件移至待固化区域。此工序产生喷粉粉尘 G3。

烘烤固化：将工件移入密闭式固化炉，通过电对固化炉进行加温。固化炉温度通常在 150~180℃左右，持续时间约 30min。工件表面的塑粉在高温下溶解、流平，牢固的粘附在工件表面。固化结束后工件自然冷却。此工序产生固化有机废气 G4。

检验：对产品进行质量检测。此工序产生不合格品 S3。

分组、包装、入库：对合格产品进行分组，并进行包装后入产品仓库。

水平衡：

本项目新鲜水用量约 1580t/a，主要为生活用水、淬火后清洗用水、研磨后抛甯用水和冲压后抛甯用水。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清洗用水为自来水和回用水，不需要使用纯水。

（1）生活用水

本项目新增职工 40 人，年运行天数 300 天，用水量按 100L/人·天计，则用水量为 1200m³/a。生活污水量按 80L/人·天计，则生活污水量为 960m³/a。

（2）淬火后清洗用水

本项目有 3 台热处理炉，每台自带 1 个清洗槽，每个有效容积约 0.25m³，清洗水循环使用，1 个月排放 1 次，则排放量约 9t/a；本项目淬火后的工件仍留有较高的温度，清洗过程中清洗水会有一定量的挥发，每天的挥发量以清洗槽有效容积的 40%计，则损耗量约 90t/a。因此，本项目淬火后清洗用水补充水约 99t/a。

（3）研磨后抛甯用水

本项目研磨后抛甯工序有 7 台抛甯机，每台自带 1 个清洗槽，每个有效容积约 0.5m³，清洗水 1 天排放 2 次，经厂区自建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1 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只定期补充损失的水量（约 205t/a）。

（4）冲压后抛甯用水

本项目冲压后抛甯工序有 5 台抛甯机，每台自带 1 个清洗槽，每个有效容积约 0.5m³，清洗水 1 天排放 1 次，经厂区自建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2 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只定期补充损失的水量（约 76t/a）。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4，全厂水平衡图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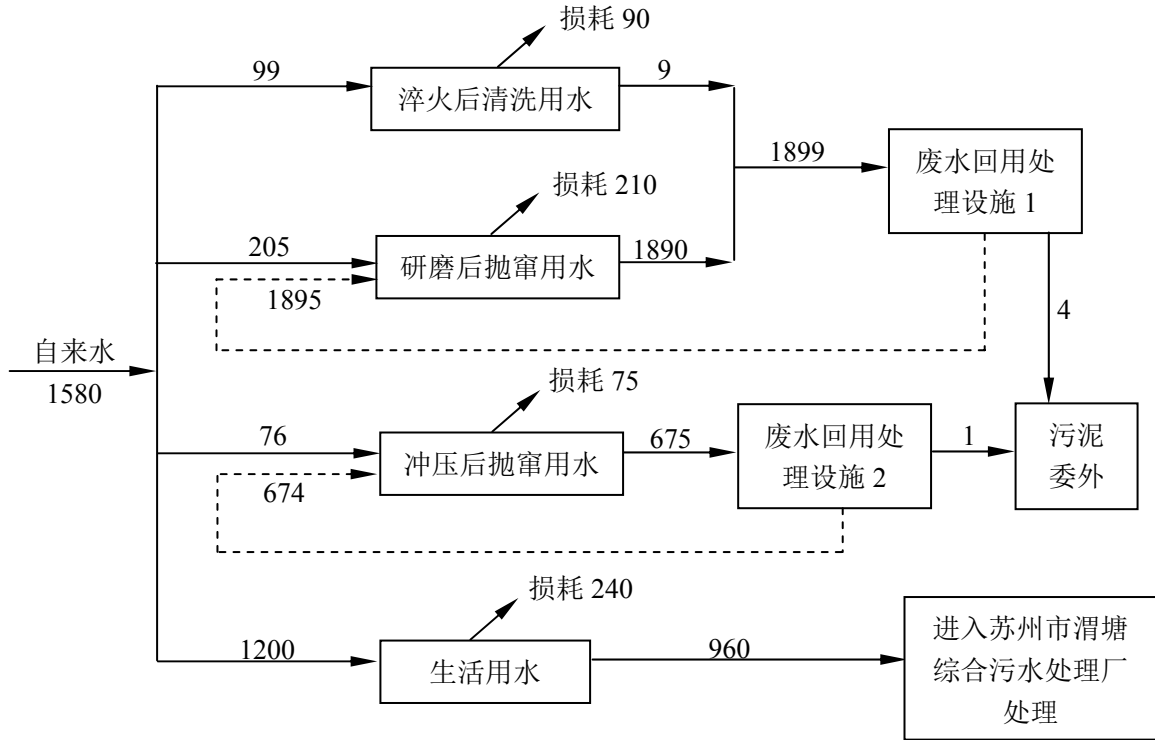


图 4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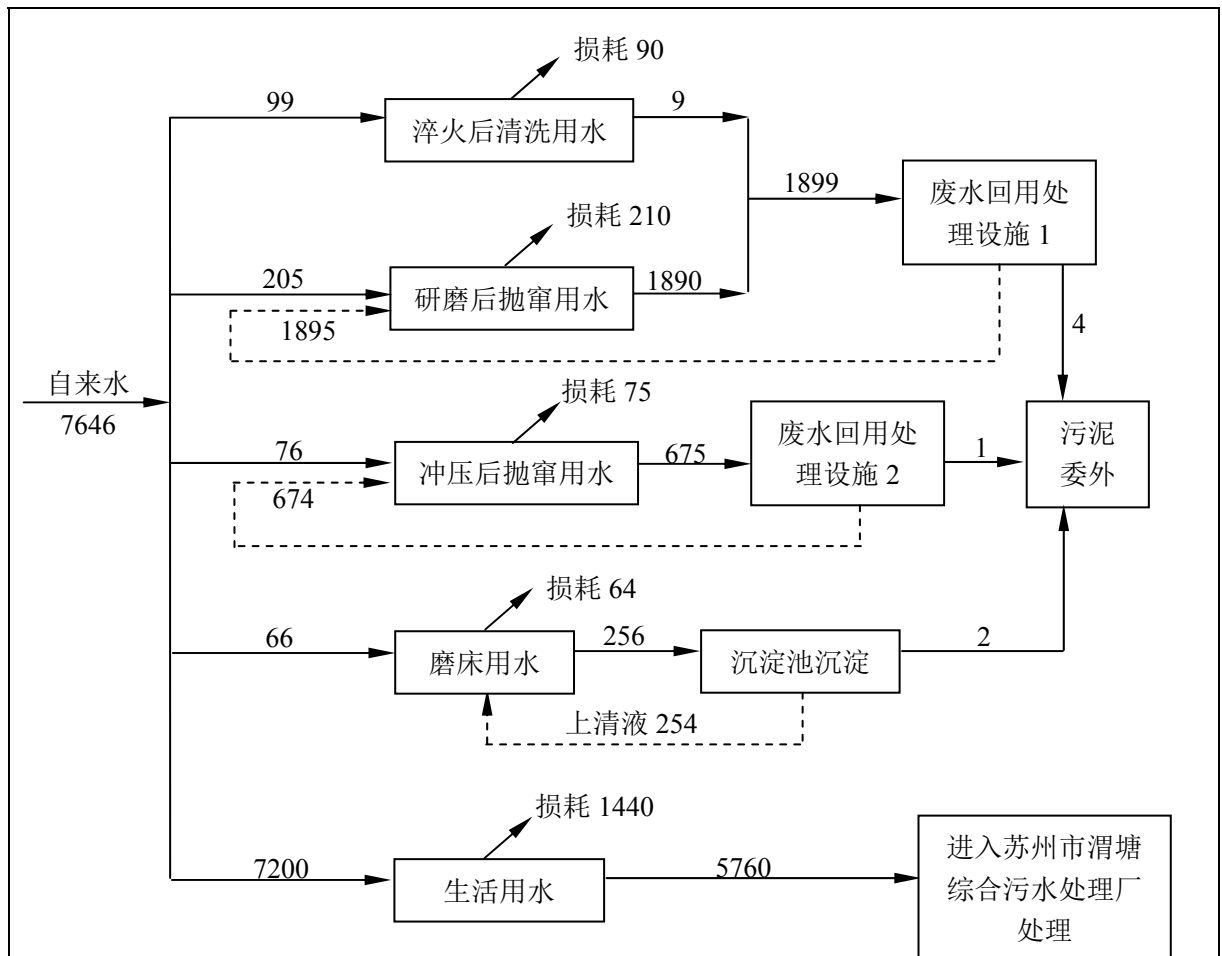


图 5 全厂水平衡图 (t/a)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水

生产废水：根据水平衡，本项目生产废水分两类：一类是淬火后清洗废水和研磨后抛甯废水，产生量约 1899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和石油类，因抛甯前经过淬火及研磨，COD 和石油类浓度较高；一类是冲压后抛甯废水，产生量约 675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和石油类，因冲压后直接进行抛甯，COD 和石油类浓度相对较低。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情况见表 19，经收集后送厂内自建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本项目新增职工 40 人，年运行天数 300 天，用水量按 100L/人·天计，则用水量为 1200m³/a；生活污水量按 80L/人·天计，则生活污水量为 960m³/a，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19 本项目废水产生状况一览表

类别	废水类型	废水量 (t/a)	污染因子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拟采取的处理方式	排放去向
生产废水	淬火后清洗废水、研磨后抛甯废水	1899	pH	6~9		厂内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1 处理后全部回用	不外排
			COD	1000	1.899		
			SS	200	0.3798		
			石油类	20	0.038		
	冲压后抛甯废水	675	pH	6~9		厂内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2 处理后全部回用	
			COD	500	0.3375		
			SS	200	0.135		
			石油类	10	0.0068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960	pH	6~9		直接接管	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
			COD	300	0.288		
			SS	200	0.192		
			NH ₃ -N	30	0.0288		
			TP	4	0.0038		

2、废气

(1) 淬火油雾

本项目淬火过程由于温度较高，淬火油会在高温状态下分解和碳化成细小油雾颗粒物。根据有关资料，淬火油在淬火过程中约有 15~20%分解，本项目淬火油使用量为 1.6t/a，按照挥发量 20%计，则颗粒物产生量约 0.32t/a。本项目淬火设备为全封闭

式（仅在工件进出设备时打开盖子），淬火油雾经每台淬火设备上方安装的集气罩收集（收集率约 90%，则有组织颗粒物产生量约 0.288t/a）后，在风机的带动下进入集烟总管，然后送入静电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未收集废气（颗粒物 0.032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煤油挥发有机废气

本项目研磨过程中煤油挥发，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挥发量按照年用量（10t/a）的 5%计，则产生量约 0.05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3）喷粉粉尘

本项目喷粉车间密闭，粉末涂料通过压缩空气喷到金属工件表面。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粉末涂料使用量约 0.1t/a，粉末涂着效率在 70%左右，没有上到工件的部分（约 0.03t/a）被抽吸到粉末喷涂设备自带的粉末回收装置中，经滤芯过滤后（净化效率可达 95%以上）回收到供粉桶中循环使用，未被过滤的粉末（约 0.0015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4）固化有机废气

本项目粉末涂料采用聚酯树脂，其固化温度在 150~180℃左右，虽然该温度与聚酯树脂的分解温度相差很大，但在固化过程中仍会有少量的小基团被分解而产生废气，主要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其产生量约占粉末涂料总用量的 2%，本项目粉末涂料用量为 0.1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 0.002t/a，因产生量较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本项目废气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20 有组织废气产生状况

污染源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去除效率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mg/m ³	排放方式
工段	风量 m ³ /h		量 t/a	浓度 mg/m ³		量 t/a	浓度 mg/m ³		
淬火工序	3000	油雾颗粒物	0.288	40	静电除油，90%	0.0288	4	120	连续排放 1#排气筒

注：工作时间以一年 2400 小时计。

表 21 无组织废气产生状况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去除效率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生产车间 A 区	油雾颗粒物	0.032	--	0.032	2990 (65*46)	6
	非甲烷总烃	0.05	--	0.05		
喷粉车间	粉尘颗粒物	0.03	滤芯过滤, 95%	0.0015	30 (10*3)	3
	非甲烷总烃	0.002	--	0.002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冲床、研磨机、热处理炉等产生的噪声。

表 22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源强参数

设备名称	源强 dB (A)	所在车间 (工段) 名称	与厂界最近距离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冲床	80~85	冲压区域	东厂界 20m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25~30
离心研磨机	80~85	抛甯区域	北厂界 12m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25~30
研磨机	80~85	研磨区域	北厂界 12m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25~30
抛光机	80~85	抛甯区域	北厂界 12m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25~30
热处理炉	80~85	热处理区域	西厂界 13m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25~30
粉末喷涂设备	80~85	喷粉车间	南厂界 30m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25~30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

- (1) 金属废料：来源于冲压工序，产生量约 50t/a，集中收集后外售；
- (2) 不合格品：来源于检验工序，产生量约 20t/a，集中收集后外售；
- (3) 研磨油泥：来源于研磨工序，产生量约 0.5t/a，属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00-08，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4) 废水处理污泥：来源于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产生量约 5t/a，属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17，废物代码为 336-064-17，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5) 废矿物油：来源于淬火油雾处理过程收集的废油，产生量约 0.26t/a，属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03-08，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6) 废包装桶：来源于原料使用过程，产生量约 0.5t/a，属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1-49，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7) 废滤芯：来源于废水处理过程，产生量约 0.1t/a，属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1-49，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8) 生活垃圾：来源于职工日常生活，本项目新增职工 4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0.5kg/人·天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t/a，由环卫部门清运后进行卫生填埋。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结果见表23。

表 23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定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范围	依据
1	金属废料	冲压	固	钢	50	√	--	试行中二（一）（2）	试行中三（一）表一 D1 和表二 Q1
2	不合格品	检验	固	钢	20	√	--	试行中二（一）（2）	试行中三（一）表一 D1 和表二 Q2
3	研磨油泥	研磨	固	油脂、钢	0.5	√	--	试行中二（一）（2）	试行中三（一）表一 D7 和表二 Q1
4	废水处理污泥	废水处理	固	油脂	5	√	--	试行中二（一）（6）	试行中三（一）表一 D7 和表二 Q10
5	废矿物油	油雾处理	液	淬火油	0.26	√	--	试行中二（一）（6）	试行中三（一）表一 D7 和表二 Q10
6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固	塑料、铁	0.5	√	--	试行中二（一）（2）	试行中三（一）表一 D7 和表二 Q1
7	废滤芯	废水处理	固	树脂	0.1	√	--	试行中二（一）（6）	试行中三（一）表一 D7 和表二 Q10
8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废塑料、废纸等	6	√	--	试行中二（一）（4）	试行中三（一）表一 D1 和表二 Q1

注：①上表中《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中范围“二（一）（2）”表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质、报废产品；“二（一）（4）”表示：办公产生的废弃物质；“二（一）（6）”表示：其他污染控制设施产生的垃圾、残余渣、污泥。

②上表中《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中依据“三（一）表一D1”表示：置于地下或地上进行处置，例如填埋；“三（一）表一D7”表示：焚烧，包括带有能量回收功能但以处置为目的

的焚烧和水泥窑处置；“三（一）表二Q1”表示：生产或消费过程中产生的残余物；“三（一）表二Q2”表示：不符合质量标准或规范的产品；“三（一）表二Q10”表示：污染控制设施产生的垃圾、残余物、污泥。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中固废的判别依据：

①：固体废物范围中列于“二（一）”，但不在“二（二）”的副产物属于固体废物，根据上表判定依据范围列，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为属于“二（一）”但不在“二（二）”范围内的副产物，因此属于固体废物；

②：根据废物的作业方式和原因进行判断：根据表一所列作业方式和表二所列原因进行判断。如果一个物质、物品或材料必须以表一中列出的作业方式进行处理，并且满足表二中列出的一个或多个原因，可判断为固体废物。表一与表二必须结合使用，不能单独用于固体废物的鉴别。根据上表判定依据列，本项目产生的副产物属于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24，其中危险废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进行判定。

表 24 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金属废料	一般固废	冲压	固	钢	均为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进行鉴别，不需要进一步开展危险废物特性鉴别	--	--	--	50
2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检验	固	钢		--	--	--	20
3	研磨油泥	危险废物	研磨	固	油脂、钢		T, I	HW08	900-200-08	0.5
4	废水处理污泥	危险废物	废水处理	固	油脂		T	HW17	336-064-17	5
5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油雾处理	液	淬火油		T, I	HW08	900-203-08	0.26
6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原料使用	固	塑料、铁		T/In	HW49	900-041-49	0.5
7	废滤芯	危险废物	废水处理	固	树脂		T/In	HW49	900-041-49	0.1
8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	固态	废塑料、废纸等		--	--	--	6
合计										82.36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 向
大气 污染物	有组织	1#淬火工 序	油雾颗粒 物	40	0.288	4	0.012	0.0288	大气
	无组织	生产车间 A区	油雾颗粒 物	--	0.032	--	0.0133	0.032	
			非甲烷总 烃	--	0.05	--	0.0208	0.05	
		喷粉车间	粉尘颗粒 物	--	0.03	--	0.0006	0.0015	
			非甲烷总 烃	--	0.002	--	0.0008	0.002	
水 污染物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 向
	生活污水	COD	960	300	0.288	300	0.288	苏州市 渭塘综 合污水 处理厂	
		SS		200	0.192	200	0.192		
		NH ₃ -N		30	0.0288	30	0.0288		
		TP		4	0.0038	4	0.0038		
固体 废弃物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 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一般工业 固废	金属废料	50	0	50	0	收集外 售		
		不合格品	20	0	20	0			
	危险废物	研磨油泥	0.5	0.5	0	0	委外处置		
		废水处理 污泥	5	5	0	0			
		废矿物油	0.26	0.26	0	0			
		废包装桶	0.5	0.5	0	0			
		废滤芯	0.1	0.1	0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6	6	0	0	环卫部门 处置			
其他	无								
噪声	设备名称	源强 dB (A)	所在车间		厂界距离 m		排放 dB (A)		
	冲床	80~85	冲压区域		东厂界 20m		厂界噪声达到《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2		
	离心研磨 机	80~85	抛甯区域		北厂界 12m				

	研磨机	80~85	研磨区域	北厂界 12m	类标准
	抛光机	80~85	抛磨区域	北厂界 12m	
	热处理炉	80~85	热处理区域	西厂界 13m	
	粉末喷涂设备	80~85	喷粉车间	南厂界 30m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对周边土壤、生态等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利用自有已建工业厂房进行扩建生产，没有土建施工，不产生土建施工的相关环境影响如机械噪声和扬尘等污染问题。但在设备安装过程会产生一些机械噪声，源强峰值可达 85~100 分贝，因此，为控制设备安装期间的噪声污染，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振动操作，从而减轻对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另外设备安装期间产生生活污水应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应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期产生的固废应妥善处理，能回用的应回用，不能回用的应根据固废的性质不同交由不同的处理部门处理。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地面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种类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废水主要是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

(2) 生产废水回用可行性分析

①技术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废水分两类：一类是淬火后清洗废水和研磨后抛甯废水，产生量约 1899t/a (0.79t/h)，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和石油类，因抛甯前经过淬火及研磨，COD 和石油类浓度较高，进入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1，采用“除油+气浮处理+深度氧化+混凝沉淀+超滤”工艺处理；一类是冲压后抛甯废水，产生量约 675t/a (0.28t/h)，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和石油类，因冲压后直接进行抛甯，COD 和石油类浓度相对较低，进入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2，采用“物化处理+混凝沉淀+精密过滤”工艺处理。

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工艺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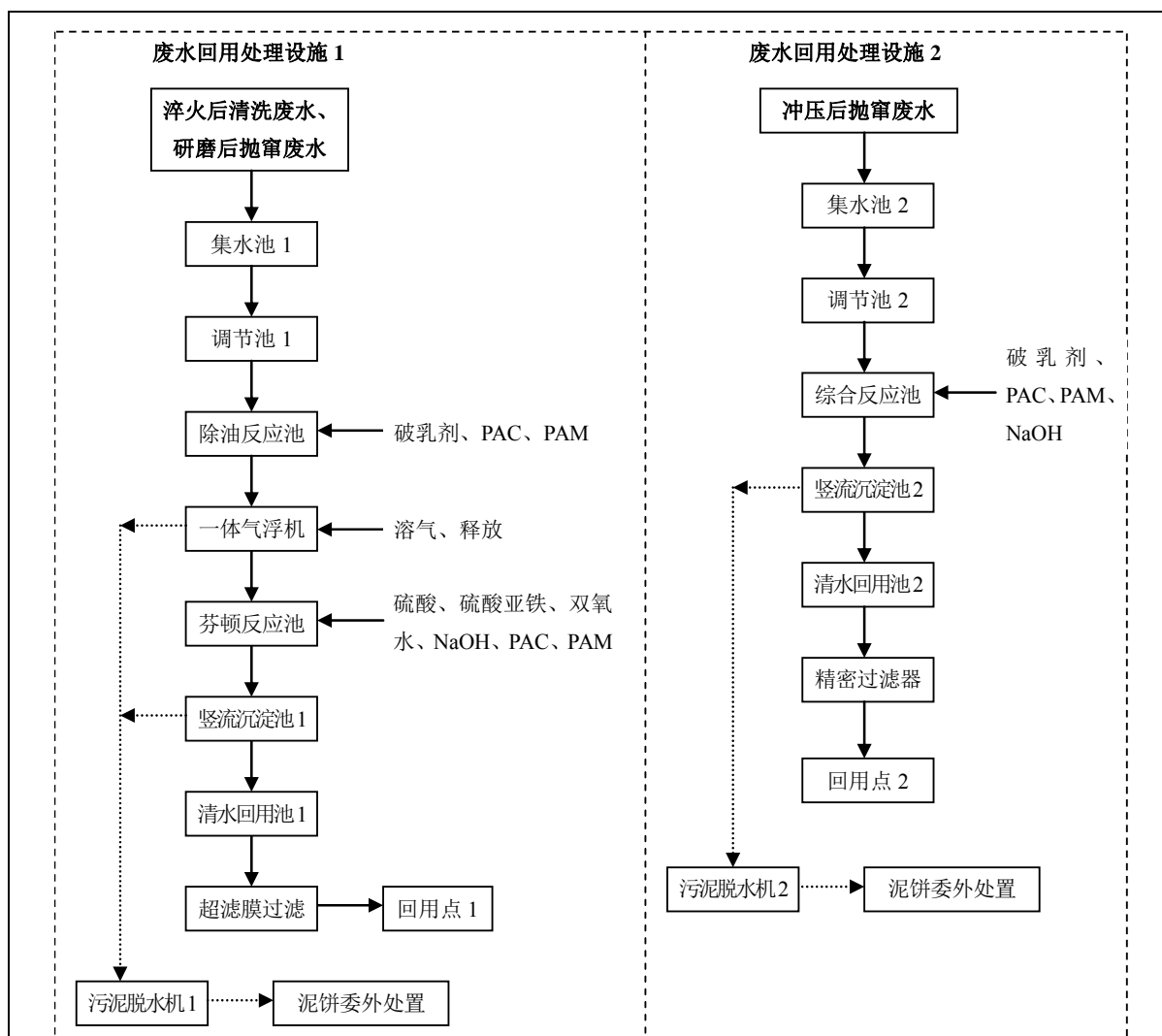


图 6 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淬火后清洗废水和研磨后抛甯废水进入集水池 1 贮存，然后由提升泵提升至调节池 1，经过均衡水质水量后的废水利用提升泵提升至除油反应池；自动添加药剂（破乳剂、PAC、PAM）至除油反应池，利用破乳剂的化学作用使乳化状的油水混合液实现油水分离，出水利用提升泵提升至一体气浮机；气浮反应是在一定的压力下利用溶气系统与回流水在溶气罐内形成饱和溶气载体，经释放器骤然减压释放而获得大量的微细气泡，气泡迅速黏附于水中的颗粒、乳化油、纤维等杂质和经除油反应形成的絮体，造成絮体比重小于水的状态而被强制迅速浮于水面，从而实现固液分离，浮渣于水面被刮走，分离水则通过底部穿孔管进入芬顿反应池；芬顿反应属于无机化学反应，利用过氧化氢与二价铁离子的混合溶液将很多已知的有机化合物氧化为无机态，具有去除难降解有机污染物的高能力，出水自流至竖流沉淀池；在竖流沉淀池中，利用重力作用使废水中的悬浮物、污泥与水分离，形成泥水界面，出水自流至

清水回用池 1；利用提升泵泵入后续超滤装置进行进一步处理，利用过滤器将废水中的细小 SS 进行有效拦截，过滤器出水送至回用点 1（研磨后抛甯用水）。沉淀池污泥通过污泥脱水机脱水后泥饼外运处置，滤液返回至调节池 1。

冲压后抛甯废水进入集水池 2 贮存，然后由提升泵提升至调节池 2，经过均衡水质水量后的废水利用提升泵提升至综合反应池；自动添加药剂（破乳剂、PAC、PAM、NaOH）至综合反应池，利用破乳剂的化学作用使乳化状的油水混合液实现油水分离，出水自流至竖流沉淀池；在竖流沉淀池中，利用重力作用使废水中的悬浮物、污泥与水分离，形成泥水界面，出水自流至清水回用池 2；利用提升泵泵入后续精密过滤器进行进一步处理，利用过滤器将废水中的细小 SS 进行有效拦截，过滤器出水送至回用点 2（冲压后抛甯用水）。沉淀池污泥通过污泥脱水机脱水后泥饼外运处置，滤液返回至调节池 2。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SS和石油类，废水处理首先通过加入破乳剂实现油水分离，然后通过投加絮凝剂使废水中的油滴及悬浮物吸附聚集，在重力的作用下发生沉降，此法在破乳的同时对废水中的COD有一定的去除效果。本项目废水中污染物指标浓度不高，且以上各处理单元均为国内成熟工艺，对其针对性污染指标去除效率高，运行稳定，各处理单元对不同污染指标去除效率见表25。

表25 各废水处理构筑物对污染指标去除效率

污染指标		COD		SS		石油类	
		浓度 (mg/L)	去除率 (%)	浓度 (mg/L)	去除率 (%)	浓度 (mg/L)	去除率 (%)
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1	原水	1000	--	200	--	20	--
	调节池	900	10	180	10	20	--
	除油+气浮处理+深度氧化+混凝沉淀	180	80	18	90	2	90
	超滤过滤	144	20	14.4	20	2	--
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2	原水	500	--	200	--	10	--
	调节池	450	10	180	10	10	--
	物化处理+混凝沉淀	225	50	27	85	3	70
	精密过滤	180	20	21.6	20	3	--

本项目抛甯用水对水质没有特殊要求，生产废水采用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后，主要指标可以满足抛甯用水水质要求，因此本项目的废水经处理后回用具有技术可行性。

②经济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水回用处理设施投资费用约 50 万元，全年运行费用（包括药剂费、电费）约 10 万元，企业有能力接受。因此，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回用在经济上是可行的。

(3) 生活污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现状规模为 2 万 m^3/d ，其处理工艺采用生化物化处理流程，即生物部分的厌氧段+好氧段以及物化部分的两次加药沉淀过程，目前已投入运行使用。污水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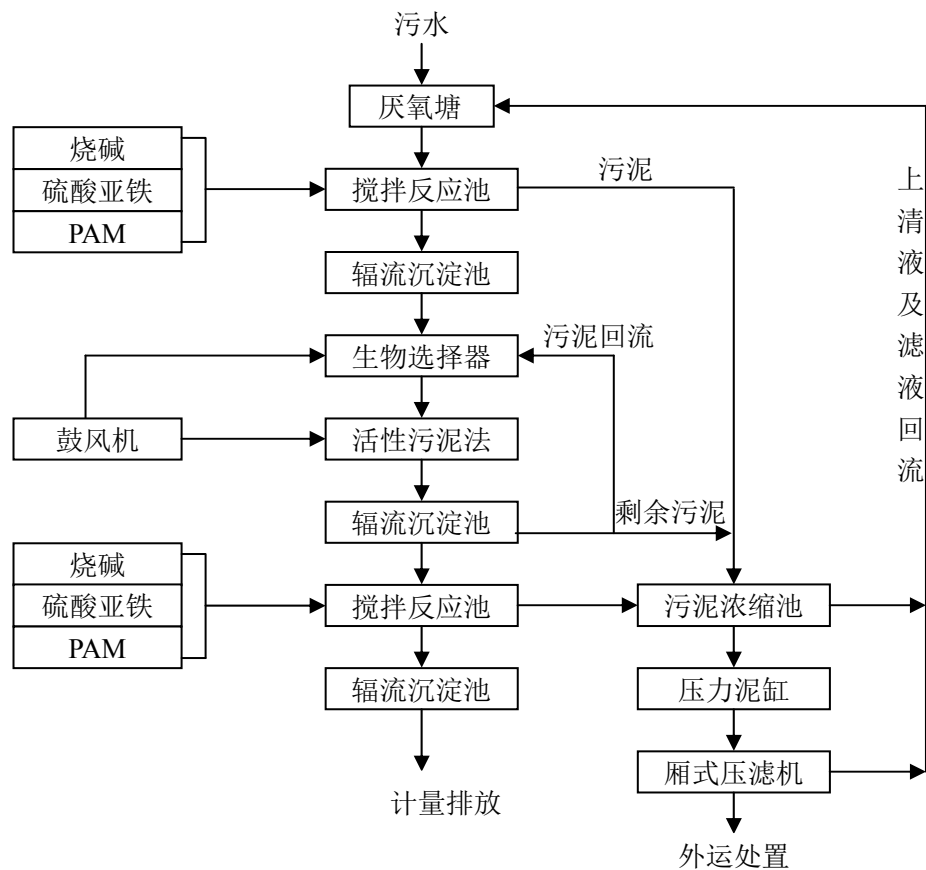


图 7 污水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水量分析：本项目运营后排入污水厂的水量约 3.2t/d，污水厂处理能力为 20000t/d，目前接管水量约 12500t/d，尚有 7500t/d 的污水处理余量接纳本项目废水。

水质分析：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水质简单，满足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可进入污水厂处理。

管网建设：本项目在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内，管网已铺至项目

所在地。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是可行的，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T1072-2007）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根据污水处理厂的环评报告显示，污水处理厂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降低纳污水体的环境功能类别，由此判断本项目对纳污水体的影响不大。本项目排放的污水水质简单，符合污水厂设计进水的水质要求，不会因为本项目的排放而使污水处理厂超负荷运营，也不会因为本项目的废水排放而导致污水生物处理系统失效。根据污水处理厂的环评报告显示，污水处理厂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降低纳污水体的环境功能类别。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成投产不会对本区的地表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纳污水道的水质可维持现状。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有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是淬火过程产生的油雾颗粒物，经收集后采用静电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图 8 淬火油雾收集处理流程图

技术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拟采用静电式油雾净化器处理淬火油雾。

工作原理：静电式油雾净化器是利用阴极在高压电场中发射出来的电子，以及由电子碰撞空气分子而产生的负离子来捕捉油雾粒子，使油雾粒子带电，再利用电场的作用，使带电油雾粒子被阳极所吸附，以达到除油雾的目的。

本项目设置 1 套静电式油雾净化器，设计处理风量 3000m³/h，淬火油雾经设备上安装的集气罩收集（收集率约 90%）后，在风机的带动下进入集烟总管，然后送入

静电式油雾净化器处理（处理效率 90%以上）后由 15 米高 1#排气筒高空排放，收集下来的废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综上，本项目采用的废气防治措施工艺、技术上可行、可靠。

经济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投资费用约 10 万元，全年运行费用约 2 万元，企业有能力接受。因此，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在经济上是可行的。

（2）无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是研磨过程煤油挥发的非甲烷总烃、喷粉过程产生的粉尘颗粒物以及烘烤固化过程挥发的非甲烷总烃。企业拟采取如下措施，加强无组织废气控制：

①尽量保持废气产生车间和操作间（室）的密闭，合理设计送排风系统，提高废气收集率，尽量将废气收集集中处理。本项目淬火过程挥发的油雾颗粒物采用集气罩集中处理后排放，收集率可达 90%左右，可以大大减少无组织油烟的排放量；本项目喷粉车间密闭，喷粉产生的粉尘经粉末喷涂设备自带的粉末回收装置处理（处理效率可达 95%左右）后，少量未被过滤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可以大大减少无组织粉尘的排放量。

②加强生产管理，规范操作，使设备设施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减少生产、控制、输送等过程中的废气散发。

③加强车间的整体通风换气，四周墙壁高位设置壁式轴流风机，使车间内的无组织废气高处排放。

采用上述措施后，可有效地使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量维持在较低的水平，减轻无组织废气对环境产生的影响。

（3）环境影响分析

为了较为准确的了解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利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SCREEN3 模式）进行了简单的预测。

预测源强：

表 26 大气污染源点源参数

排气筒 编号	X 坐 标	Y 坐 标	排气 筒 高度	排气 筒内 径	烟气出 口速度	烟气出 口温度	排放 工况	年排 放小 时数	评价预测因子	
									颗粒物	
单位	m	m	m	m	m/s	K	--	h	kg/h	
1#	0	0	15	0.6	6.16	298	连续	2400	0.012	

表 27 大气污染源面源清单

	面源名称	面源起始点		面源 长度	面 源 宽 度	与正 北夹 角	面源初 始排放 高度	年排 放小 时数	排 放 工 况	评价因子源强	
		X 坐 标	Y 坐 标							颗 粒 物	非甲 烷总 烃
单 位	--	--	--	m	m	°	m	h	--	kg/h	
数 据	生产车间 A 区	0	0	65	46	0	6	2400	连续	0.0133	0.0208
	喷粉车间	0	0	10	3	0	3	2400	连续	0.0006	0.0008

预测结果：

表 28 废气预测结果统计

污染物名称		最大落地浓度 (mg/m ³)	最大占标率 (%)	出现距离 (下风向)
1#排气筒	油雾颗粒物	0.0010	0.233	88m
生产车间 A 区	油雾颗粒物	0.0062	1.379	85m
	非甲烷总烃	0.0097	0.485	85m
喷粉车间	粉尘颗粒物	0.0029	0.33	10m
	非甲烷总烃	0.0039	0.20	10m

由表 28 可以看出，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对周边环境有一定的浓度贡献，但贡献量较小，环境空气质量能达到区域环境功能要求。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 导则推荐的模式计算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参数及结果见表 29。依计算结果，本项目厂界外无超标点，无须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表 29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和结果

面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产生速率 (kg/h)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评价标准 (mg/m ³)	计算结果
生产车间 A 区	油雾颗粒物	0.0133	65	46	6	0.15	无超标点
	非甲烷总烃	0.0208	65	46	6	2.0	无超标点
喷粉车间	粉尘颗粒物	0.0006	10	3	3	0.3	无超标点
	非甲烷总烃	0.0008	10	3	3	2.0	无超标点

卫生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 r^2)^{0.5} L^D$$

式中：C_m——标准浓度限值，mg/Nm³；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指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的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等效半径，m；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次，根据工业企业所在地区近五年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构成类别查取；

Q_c——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卫生防护距离所用参数和计算结果见表 30。

表 30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面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平均风速 (m/s)	A B C D				r (m)	C _m (mg/Nm ³)	Q _c (kg/h)	L (m)
			A	B	C	D				
生产车间 A 区	油雾颗粒物	2.9	470	0.021	1.85	0.84	30.86	0.15	0.0133	3.263
	非甲烷总烃	2.9	350	0.021	1.85	0.84	30.86	2.0	0.0208	0.179
喷粉车间	粉尘颗粒物	2.9	350	0.021	1.85	0.84	3.09	0.3	0.0006	0.389
	非甲烷总烃	2.9	350	0.021	1.85	0.84	3.09	2.0	0.0008	0.057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的工业企业，按 Q_c/C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卫生防护距离；但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的 Q_c/C_m 值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提高一级。根据上表计算结果，可确定本项目实施后，卫生防护距离为分别以生产车间 A 区和喷粉车间边界起 100m。

目前，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公共设施及其他环境敏感目标，

在以后的规划建设中，也不得新增环境保护目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排放的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本项目建成后，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仍可满足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冲床、研磨机、热处理炉等产生的噪声，源强在80~85dB(A)之间。拟采取的治理措施：（1）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震动小的设备；（2）在总平面布置中注意将设备与厂界保持足够的距离，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3）设置隔声罩，以减少噪声的对外传播。在采取以上有效的降噪措施后，本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和不合格品由厂家收集后外售；研磨油泥、废水处理污泥、废矿物油、废包装桶和废滤芯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危险废物的产生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研磨油泥、废水处理污泥、废矿物油、废包装桶和废滤芯。

（2）危险废物的收集

本项目产生的研磨油泥、废矿物油采用铁桶收集，废水处理污泥和废滤芯采用编织袋收集，各容器上贴相应的标签。

（3）危险废物的贮存

本项目依托企业现有危废贮存场所，面积约 50m²，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2013）的要求建设，具体如下：

①贮存场所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贮存场所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分开存放，留有一定的隔离间隔断。贮存场所外建筑墙壁上设置警示标志，定期对贮存场所的包装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和更换。

(4) 危险废物的运输

本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主要采取以下环保措施：

①危险废物运输包装符合《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规定；

②运输线路尽量避开人口密集地区和环境敏感区，在人员稠密的地区尽量减少停留时间；

③危险废物转移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办理手续，填写转移联单。

(5) 危险废物的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均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理和处置，做到固废零排放，不会直接进入环境受体，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淬火工序	油雾颗粒 物	静电式油雾净化器 处理	达标排放
	研磨工序	非甲烷总 烃	加强车间通风措施	达标排放
	喷粉工序	粉尘颗粒 物	粉末回收装置处理	达标排放
	烘烤固化工 序	非甲烷总 烃	加强车间通风措施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生产废水	COD、SS、 石油类	经自建废水回用处 理设施处理后全部 回用，不外排	达到水质回用要求
	生活污水	COD、SS、 NH ₃ -N、TP	直接排入苏州市渭 塘综合污水处理厂 进行生化处理	尾水达标排放
电和射离电 辐磁射辐	无			
固体 废弃物	金属废料、不合格品		收集外售	不产生二次污染
	研磨油泥、废水处理污泥、 废矿物油、废包装桶、废滤 芯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 理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置	
噪声	冲床、离心研 磨机、研磨 机、抛光机、 热处理炉、粉 末喷涂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利 用隔声罩隔声、合理 平面布局,距离衰减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
其他	--	--	--	--
<p>生态保护措施及效果:</p> <p>生态保护措施: 尽可能增加绿地面积,绿地的建设,有益于改善该区域的空气质量。</p> <p>预期效果: 本工程环保投资约 16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32%,其防治污染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环保投资及建设内容有效。</p>				

结论:

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南路 199 号, 拟投资 500 万元利用自有已建工业厂房建筑面积约 2000m² 扩建生产汽车空调五金件项目, 新增职工 40 人, 1 班 8 小时工作制, 年工作日 300 天, 目前厂区内基础设施较为完备, 公用工程的道路、供电、供水、通讯、污水管网、雨水管道等配套条件完善, 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等国家和地方性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在鼓励、淘汰、禁止和限制之列, 属于允许类,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用地性质与规划相容性

(1) 本项目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南路 199 号, 该地块属于规划中的工业用地, 符合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总体规划;

(2)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6.7 公里, 属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 生产废水经自建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 不外排; 生活污水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 不新增排污口, 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 不违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

(3) 本项目位于阳澄湖准保护区内, 但本项目不属于《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中规定的禁建项目, 符合相关规定;

(4) 本项目所处位置不属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的一级、二级管控区, 不违背《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相关规定。

3、达标排放及可行性

①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 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尾水排入永昌泾, 最终汇入元和塘。

②废气: 本项目淬火油挥发的油雾配套静电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 1#排

气筒达标排放，废气排放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要求；喷粉粉尘经粉尘回收装置处理回收后，煤油挥发和烘烤固化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后，废气排放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③噪声：本项目设备噪声经减振、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④固废：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废料和不合格品由厂家收集后外售；研磨油泥、废水处理污泥、废矿物油、废包装桶和废滤芯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固废零排放。

本项目所采取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及方案切实可靠，能够保证达标排放。

4、环境质量不下降

①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大气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6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市区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一氧化碳日平均浓度和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分别为 17 微克/立方米、51 微克/立方米、72 微克/立方米、46 微克/立方米、1.5 毫克/立方米和 167 微克/立方米，除二氧化硫和一氧化碳达标外，其余四项污染物均未达标。

②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6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状态。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 50 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达到 II 类断面的比例为 16.0%，III 类为 48.0%，IV 类为 26.0%，V 类为 10.0%，无劣 V 类断面。

③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6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质量良好。

本项目淬火油挥发的油雾经处理后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要求，不会改变现有大气环境质量；针对无组织排放的废气，经计算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但需设置以生产车间为起算点的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最终进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影响微弱，不会改变现有水质类别；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产生扰民现象；固废零排放，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总体分析，本项目的营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导致现有环境质量下降，不降低现有质量类别。

5、总量控制

总量控制因子：

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以及考核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₃-N；考核因子：SS、TP；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颗粒物；考核因子：无。

控制途径分析：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指标在苏州市相城区范围内平衡。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削减、排放“三本账”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污染物“三本账”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排放量 (t/a)	扩建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扩建后全厂排放量 (t/a)	排放增减量 (t/a)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废水	废水量	4800	960	0	960	0	5760	+960
	COD	1.44	0.288	0	0.288	0	1.728	+0.288
	SS	0.96	0.192	0	0.192	0	1.152	+0.192
	NH ₃ -N	0.144	0.0288	0	0.0288	0	0.1728	+0.0288
	TP	0.0192	0.0038	0	0.0038	0	0.023	+0.0038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0	0.288	0.2592	0.0288	0	0.0288	+0.0288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0	0.062	0.0285	0.0335	0	0.0335	+0.0335
	非甲烷总烃	0	0.052	0	0.052	0	0.052	+0.052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0	70	70	0	0	0	0
	危险废物	0	6.76	6.76	0	0	0	0
	生活垃圾	0	6	6	0	0	0	0

综上所述，通过对本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在落实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措施（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前提下，认为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建设单位实际情况基础上开展的，并经与建设单位核实，建设单位在实际建设和运行中必须严格按照申报内容和环评中要求实施，若有异于申报和环评内容的活动须按照要求另行申报。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3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新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扩建汽车空调五金件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时间
废水	淬火后清洗废水、研磨后抛甯废水	COD、SS、石油类	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1 套（除油+气浮处理+深度氧化+混凝沉淀+超滤），设计处理能力 1t/h	全部回用，零排放	与设备安装同步
	冲压后抛甯废水	COD、SS、石油类	废水回用处理设施 1 套（物化处理+混凝沉淀+精密过滤），设计处理能力 1t/h	全部回用，零排放	与设备安装同步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接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接管标准	雨污分流管网已建成
废气	淬火工序	油雾颗粒物	静电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 1# 排气筒排放，处理效率 90%	达标排放	与设备安装同步
	喷粉工序	粉尘颗粒物	粉末回收装置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处理效率 95%	达标排放	
噪声	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利用隔声罩隔声、合理平面布局，距离衰减	达标排放	与设备安装同步

固废	一般工业 固废	金属废料、 不合格品	暂存仓库 225m ²	零排放	依托现有
	危险废物	研磨油泥、 废水处理 污泥、废矿 物油、废包 装桶、废滤 芯	暂存仓库 50m ²	零排放	依托现有
绿化	--			--	依托现有
事故应急措施		--		--	--
环境管理		--		--	--
排污口设置		新增 1 个废气排气筒 (1#), 生活 污水排污口依托现有		达到排污口设计规 范	与设备安装同步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指标在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 理厂范围内平衡, 大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指标在苏州 市相城区范围内平衡			--
区域解决问题		--			--
防护距离		分别以生产车间 A 区、喷粉车间边界为起算点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的附件、附图：

- 附件 1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 附件 2 苏州市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咨询表及咨询意见
- 附件 3 现有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 附件 4 营业执照
- 附件 5 污水接管协议
- 附件 6 危险废物处置意向协议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概况图
- 附图 4 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总体规划图
- 附图 5 苏州市相城区生态红线区域图